

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规定，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组织“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年生产 12 万个磨盘设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苏州和协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单位（苏州德尔格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代表以及邀请的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其中，由 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环保负责人担任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批复（编号：C20210303）等要求，审阅了《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检查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235 号。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房，购置相关设备（设备见验收监测报告），建成后形成年产 12 万个磨盘设备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人数，企业现有职工 600 人，实行三班制生产，年工作 300 天，年运行 72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委托苏州和协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书（编号：C20210303）”。

该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2022 年 6 月竣工并开始试生产。企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填报了《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废气 P2 排气筒拆分成 P2 排气筒（组装废气排放口）和 P4 排气筒（打磨抛光废气排放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

案号：20233205000100000128）。

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4 月 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报告编号：TR-B-20-001）。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根据检测结果编制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321.365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9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7.3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编号：C20210303”批复对应的“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生产工艺取消打磨工艺，对应取消 1 台去毛刺机，新增 1 台辅助设备（1 台摇臂模切机）。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纯水制备浓水、清洗废水、空气冷凝水一起接管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吴淞江。

（二）废气

本项目打磨抛光过程会产生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除尘设备净化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现有一根 15 米高 P4 排气筒排放；组装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现有一根 15 米高 P2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磨边机、压力机、预压机、固化炉、清洗机、烘干机、喷涂机、激光打标机、抛光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有设备均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安装，采取减振隔声措施，高噪声源安装在远离厂界的位置。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包装桶（900-041-49）、废活性炭（900-039-49）、灭

火器废液（900-042-09）、废蓄电池（900-052-31）、废抹布（900-041-49）委托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废品、废包装材料委托健安环（苏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固废仓库

在厂区内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2 处，共 25m²，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5m²。

2、排污许可证

2022 年 10 月 9 日该项目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0594762449998N001W）。

3、应急预案

2022 年 6 月 8 日该项目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20509-2022-123-L）。

4、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内容和批复要求落实了以厂界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该卫生防护距离内目前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7、公司已按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废水、废气排放口及固废暂存场地设标志牌，废水、废气排放口设采样口和采样平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4 月 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磨盘设备、面罩的生产负荷分别为 78%~80%、82.6%~87%，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排口中 pH 值、COD、SS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三）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P2 排气筒中的非甲烷总烃浓度、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P4 排气筒中的颗粒物浓度、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中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非甲

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三）噪声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等效声级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废气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审批意见的总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二）加强废气、噪声防治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废气和噪声达标排放。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健全日常管理台账。

（三）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四）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完善应急事故池的设置，危废仓库地面防腐措施。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磨盘设备生产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会议时间：2023.4.25 10:00-11:30

参会人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王化	3M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经理	13625291198
王亚	3M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162645086
徐东华	3M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维修主管	12812773287
陈随恩	3M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EHS 工程师	13759174165
周有周	3M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经理	1646209541
吴显鑫	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851610791
倪海平	苏州德尔格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915406047
杨伟	苏州市科协	书记	13862071836
陈建	苏州市科协		18962168889
梅磊	苏州市科协	高工	18862001883
吴通制	苏州和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815986661